

鞍山市统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鞍山市统计局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鞍山市统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鞍山市统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 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2020 年度收入决算表
- 三、 2020 年度支出决算表
- 四、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第一部分 鞍山市统计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制定全市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起草统计方面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草案，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统一领导、监督检查县（市）区统计工作和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指导全市统计工作。

（二）贯彻执行国家的基本统计制度、统计标准和统计指标体系，建立健全全市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市投入产出调查制度，核算全市及各县（市）区生产总值，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和指导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依法组织和实施全市人口、经济、农业等国情国力普查和重大专项调查，负责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市情市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四）负责管理、审核或备案全市各地区、各部门的统计调查项目；指导全市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和基层统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和评估制度；依法监管本辖区内涉外统计调查活动。

（五）统一组织全市各县（市）区、各部门的社会经济调查，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

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行业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行业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负责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月（季）报、半年报和年报的编制。

（六）组织实施、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情况等专业统计调查及有关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城乡建设、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等全省性基本统计数据；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对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国家和省统计局、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七）定期向社会公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基本统计资料、统计公报和其他有关统计信息，负责对外统计资料交换和统计交流。

（八）负责全市统计从业资格认定，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开展统计学术交流。

（九）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全市及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全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十）负责组织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及地方统计

法规，对违反统计法规情况进行检查和处理。

(十一)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鞍山市统计局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1. 鞍山市统计局

第二部分 鞍山市统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入总计 1857.3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627.4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87.6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27.4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2. 上年结转和结余 229.91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2.38%。主要是上年度结转到当年或以前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增加 102.63 万元，增长（降低）5.8%，主要原因：一是工资调整；二是人员调入、公用经费增加。

(二) 支出总计 1451.4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183.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1.5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1005.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1.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93 万元，资本性支出 191.2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67.5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8.43%。主要包括专项普查会议费、专项办公费设备购置费用支出、委托业务专项支出、专项采购维修费用支出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0.36 万元，降低 0.71%，主要原因：**一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紧各项不必要支出；**二是**存在未支出情况，因为部分支出具有连续性，支出节点都在 2021 年年初。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405.87 万元。

主要是资金支付节点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175.96 万元，增长 76.53%，主要原因：公用经费到账较晚、大数据平台第三年费用没有支付和未支付费用。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鞍山市统计局 2020 年整体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既包括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51.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83.9 万元，项目支出 267.5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0.36 万元，降低 0.71%，主要原因：**一是**财政资金紧张压紧各项不必要支出；**二是**存在未支出情况，因为部分支出具有连续性，支出节点都在 2021 年年初。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1.4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3.19 万元，占全年支出 83.5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2 万元，占全年支出 8.12 %；住房保障支出 120.45 万元，占全年支出 8.30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3.19 万元，具体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13.19 万元，主要是行政运行、专项统计业务、专项普查活动等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2 万元。具体包括：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82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行政单位离退休等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 3.02 万元，包括：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等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4.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73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安排经

费。2020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为参加0团等。2020年因公出国（境）费比上年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是未安排预算。

2. 公务接待费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接待事宜。2020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万元。2020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73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100%。完成年初预算的61.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比上年增加0.84万元，增长21.59%，主要是公车汽油费用增加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护和燃油费等，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83.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57.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12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6.6万元，比上年减少10.95万元，降低8.65%，主要原因：一是机关树立过紧日子的理念，压缩部分不必要的支出；二是受疫情影响，培训费、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1. 绩效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6个，涉及资金285.76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

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0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主要存在资金使用效率较低问题，影响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下一步将按照绩效管理目标要求，继续对未完成的绩效项目进行跟踪评定，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落实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财政管理项目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支付项目资金，保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部门评价情况。我部门没有组织开展部门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

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0. 医疗卫生（类）其他医疗卫生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

2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四部分 鞍山市统计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